

关于襄汾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襄汾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聂增勇

各位代表、同志们：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作襄汾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积极探索破解财源匮乏、收支矛盾、债务风险和财税体制改革等诸多难题，较好地完成了县人大批准的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

(一)当年收入完成情况

2018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计划为 50412 万元，年终实际完成 67085 万元，为预算的 133.07%，超收 16673 万元，同比增长 41.48%。

2018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3584万元，为预算的158.28%。

(二)当年支出执行情况

2018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262507万元，比上年增加支出27271万元，较年初预算185502万元增加77005万元，增加原因是中央、省、市下达专项拨款及转移支付补助增加71761万元，调入资金52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334万元，为预算的100%；公共安全支出9092万元，为预算的100%；教育支出48765万元，为预算的100%；科学技术支出820万元，为预算的10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386万元，为预算的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548万元，为预算的10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3085万元，为预算的100%；节能环保支出13345万元，为预算的100%；城乡社区支出10904万元，为预算的100%；农林水支出32742万元，为预算的100%；交通运输支出3660万元，为预算的10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4531万元，为预算的10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54万元，为预算的100%；金融支出236万元，为预算的100%；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6646万元，为预算的100%；住房保障支出5602万元，为预算的10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71万元，为预算的100%；债务付息支出5156万元，为预算的100%；其他支出130万元，为预算的100%。

经汇总，2018年全县“三公”经费支出执行594万元，为预算的98.02%，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2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65万元。

2018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20444万元，为预算的

100%。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721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60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265 万元；其他支出 906 万元。

(三)当年收支平衡情况

2018 年，全县总财力为 312206 万元，其资金构成：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085 万元，返还性收入-1939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2097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收入 904 万元，两税返还收入 2724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3470 万元），中央、省、市下达专项拨款及转移支付补助 198932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32607 万元，上年结余 530 万元，调入资金 527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716 万元。

2018 年，全县总支出为 3122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507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3259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67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419 万元，置换债券结余 14 万元。

总财力与总支出相抵，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四)全县地方债务情况

截止 2018 年底，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20.15 亿元。

二、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情况

2018 年，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预算决议，紧紧围绕总目标，贯彻实施减税降费政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做好“生财、聚财、管财、用财、理财”文章，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和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一)多方生财，聚力发展促增收

以转方式、调结构、增财源为目标，突出支持重点，强化资金聚

焦,不断增强支柱产业,培育新兴财源。一是加大支柱企业扶持力度。大力扶持重点企业、重点项目、重点经济园区建设,促使其快速成长,发挥支柱企业的支撑拉动作用,不断壮大支柱财源。二是优化产业结构。在促进钢铁、煤焦等支柱企业的技术改造、创新发展和结构优化的同时,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参与金融保险、物流中介、文化旅游等第三产业创业,拓宽后续财源。三是优化发展环境。出台《襄汾县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试点“一费制”清单管理办法》,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试点项目涉及的10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和2项政府基金,实行了“一费制”清单管理,要求清单之外无收费;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降费数额共计9663万元,有效降低企业成本。

(二)有效聚财,内集外争壮实力

面对民生支出提标扩面、政府债务压力过大、全县财力十分紧张的局面,为了既能吃饱饭,又能力所能及干成事,我们加强征管服务,主动争取支持,努力聚财增收,壮大财政实力。一是**加强收入征管**。建立健全“财税”信息沟通机制、数据交流机制和情况通报协调联动工作机制,实现信息共享,部门配合、职能协作,督促财政收入应收尽收。二是**大力向上争取支持**。我们积极研究政策,主动与上级部门对接,紧盯上级重大决策和部署,努力争取对我县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全年申请置换债券资金2.69亿元,全部用于置换存量政府债务,有效缓解了当前财政的支出压力。申请新增专项债券1.9亿元,支持了北大街高速连接线城区段改造工程、第四小学建设工程、陶寺遗址公园建设工程、汾永线公路赵康至永固段改造工程等县委、县政府确立的重点项目。三是**积极清理结余结转资金**。组织力量

深入各预算单位,开展结余结转资金的调研工作,摸清结余结转资金底数,对统计回的结余结转资金认真会审,全年清理结余结转资金 1.8 亿元,清理 2018 年结余指标,压减当年支出 2.5 亿元,为 2019 年全面做实财政预算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三)精心管财,打好三大攻坚战

坚持管财有道,统筹财力,精准聚焦,靶向发力,全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进一步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全面摸清我县债务规模底数和资产情况,制定了《襄汾县人民政府政府性债务风险化解实施方案》、《襄汾县化解隐性债务的实施方案》,消化解决了以前年度欠账 40893 万元,有效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二是**推进精准脱贫攻坚**。及时拨付专项扶贫资金 813 万元,县级扶贫资金 481 万元,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三是**加大污染防治力度**。全年累计投入环境保护资金 13136 万元,积极推进了“煤改气”、“煤改电”、大气污染防治、污水处理和农业农村污染防治等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改善了人居环境。

(四)合理用财,补齐短板惠民生

面对异常突出的收支矛盾,我们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厉行节约,集中财力办大事。“**三基建设**”方面,足额下达保障配套资金 6157 万元,满足了新增乡镇工作补贴、乡镇干部周转房资金、办公用房填平补齐、村级运转经费补助资金等十一项工作需求。**民生保障**方面,共拨付各项社会保障资金 54868 万元,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民生保障网进一步织密扎牢。**教育**方面,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相关规定,将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义务教育寄宿制生活补助、“两免一补”、校舍维修、学前教育资助、同工同酬教师待遇等县

级承担资金 4374 万元全部纳入财政预算，为教育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财力支撑。落实兑现惠农补贴方面，及时兑付财政惠农补贴政策。其中，补贴农业机械补贴 1170 万元，林业专项资金 271 万元，水利水库移民补助资金 573 万元，水利发展资金 11016 万元，农业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416 万元，乡村振兴资金 1068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492 万元，进一步促进了农业生产，农户增收。其他民生事业方面，安排文化专项资金 171 万元，追加文旅项目预算 392 万元，重点用于改善城乡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拨付 2018 年小麦、玉米、能繁母猪、森林补贴 1625 万元，为我县的农业发展提供了帮助和积极的促进；投资 1268 万元，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投资 1597 万元，在 43 个村实施了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占全县行政村的 13%，惠及农村人口 6 万人。

(五)依法理财，规范管理提绩效

坚持依法、规范、高效的理财理念，推动管理体制机制创新，进一步提高财政运行水平。一是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及时向县人大及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预算调整方案、人大决议审议意见落实情况，扎实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切实把意见建议吸纳转化为财政政策措施。抓好审计问题整改，规范预算编制执行。二是着力推行预算绩效管理。以建章立制为切入点，积极稳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单位对安排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涉及的财政项目支出金额共计 21122 万元，占全县财政项目支出总额 90922 万元的 23.23%，有效减少和避免了资金分配的随意性和盲目性。三是积极开展投资评审工作。全年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200 个，审减资金 6050 万元，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

四是严格规范政府采购。全年完成采购预算金额 51520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48809 万元,节约资金 2711 万元。五是不断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工作。进一步简化资金审批程序,实现国库集中支付共办理业务 6.1 万笔,支付金额 262507 万元,纠正拒付不合规支出 163 笔,涉及资金 1274 万元。六是认真做好财政预算公开工作。逐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不断提升财政预算公开的规范化与透明度,着力打造“阳光财政”。

特别需要说明的是,面对沉重的收支压力,全县财政系统的广大干部职工迎难而上、不畏时艰,想方设法优化支出结构,千方百计保障改善民生,先后落实了一系列不可预见的增支,如:足额拨付 1700 万元,兑现上级出台的增资政策;拨付涉军人员退保 512 万元,退役人员社保缴费 528 万元,及时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安排工作经费 158 万元,用于非洲猪瘟防控;消化以前年度欠账 40893 万元(包含上级专项资金和县级资金),偿还到期债务本息 5421 万元,有效防范化解了政府债务风险。这些增支的顺利落实,财政部门做了大量鲜为人知、默默付出的努力。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全县上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在宏观经济转型压力加大的形势下,全县财政工作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和挑战,取得了一定成绩。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离不开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有力监督,离不开各部门的通力配合。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看到,全县财政工作还存在诸多困难及不利因素:一是收入方面。财政收入增长乏力,传统税源萎缩、新增税源尚未显现,收入增长与实际税源有差距,财源培植及收入质量改善任重道远。二是支出方面。支出刚性需求多,收支矛

盾非常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压力较大;财政支出结构不尽合理,一些资金支出进度缓慢,财政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债务风险防控方面。县级债务沉重,显性债务短时间内难以化解;数额庞大的隐性债务影响到了县域经济社会的平稳运行。这些困难和问题,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探索,采取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三、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安排好2019年预算,责任重大,意义深远。

根据当前经济形势,按照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目标,2019年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确定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稳中求进工作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县委“一二三四”发展思路,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力度,着力培植财源,优化支出结构,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稳中向好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遵循以上指导思想,2019年预算编制坚持以下原则:一是积极稳妥,量入为出,坚持收支平衡;二是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集中财力办大事;三是勤俭节约,过紧日子,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四是应收尽收,应保尽保,实行收支全口径管理;五是讲求绩效,绩效为先,安排财政资金绩效先行。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结合新《预算法》的要求,2019年的财政收支预算草案编列如下:

(一)收入情况

2019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为71538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127027万元(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800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6673万元(上年超收部分),上年结余14万元,全年可用财力预计为215252万元。

(二)支出情况

全年支出安排215252万元。具体为:

上解上级支出395万元;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14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2148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19436万元,同口径减少27%;公共安全支出8606万元,同口径增长6.42%;教育支出40058万元,同口径增长0.45%;科学技术支出668万元,同口径减少19.3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924万元,同口径增长32.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9359万元,同口径增长25.48%;卫生健康支出35728万元,同口径增长63.87%;节能环保支出2117万元,同口径减少25.48%;城乡社区支出6188万元,同口径增长6.51%;农林水支出13625万元,同口径增长25.7%;交通运输支出2479万元,同口径增长19.3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901万元,同口径减少34.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28万元,同口径增长10.68%;金融支出56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4614万元,同口径增长76.51%;住房保障支出4193万元,同口径减少17.5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81万元,同口径减少62.9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50万元;预备费2625万元,同口径增长5%;债务还本支出1563万元;债务付息支出5765万元,同口径增长6.35%;其他支出3879

万元。

(三)“三公”经费安排

2019年,全县安排“三公”经费预算475万元,比上年支出减少119万元,下降20.03%。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10万元;公务接待费6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99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及支出安排

2019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0356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数增加123.47%;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238万元;上年结余10410万元,其中:2018年新增普通专项债券5400万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5000万元,其他结余1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41004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1004万元,具体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39825万元,其中:2018年普通专项债券5400万元;土地储备专项债券5000万元;国土局征地款9000万元、土地出让费用55万元;住建局蓝天清扫保洁费500万元、污水处理运营费256万元、城市建设支出1269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上级专款80万元;交通局四好公路前期工程费用145万元;化解债务资金18120万元,其中:偿还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2929万元,偿还国土局土地治理专款、水利局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专款和其他专款15191万元;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49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1021万元。

四、2019年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2019年,我县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不断加深对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学习和理解,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改革创新、奋发有为”大讨论活动,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效能,切实做到依法聚财、合理用财、科学理财,确保全年预算目标顺利完成。

(一)积极培植财源,助推经济转型发展

大力支持产业建设和实体经济发展,推进经济转型升级,带动经济增效、财政增收。一是积极落实优惠政策。深化增值税改革,落实阶段性降低社保费率政策,减轻企业综合税负,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巩固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成果,降低企业收费负担;坚持依法征管,加大涉企税费督查力度,坚决遏止收“过头税”、突击收税等乱收税、乱收费行为,优化企业发展环境。二是积极推进转型升级。坚持巩固传统财源与培育新兴财源相结合,既要加快我县钢铁、焦化、铸造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壮大规模、提质增效,又要加快发展新材料、轻工业、医药等新兴产业,培植一批新的财源增长点。三是积极向上级争取资金。抢抓经济新常态下国家将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机遇,主动把握国家、省、市宏观政策导向,力争对上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实现新突破。

(二)狠抓收入征管,不断壮大地方财力

牢固树立“等不得”的紧迫感、“慢不得”的危机感,“坐不住”的责任感,狠抓收入征管。一是进一步强化财税协调联动,及时关注入库动态,分析研判全县经济走势,先期提出应对之策。二是积极应对税费改革影响,紧紧围绕收入目标,强化征管措施,细化目标考核,

抓好分解落实。三是加大综合治税力度,充分利用涉税信息共享机制,切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并逐步提高税收质量。

(三)优化支出结构,持续强化民生保障

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按照“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的原则,在保证人员工资、机构正常运转的前提下,优化支出结构,足额兑现基本民生资金需求,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保障水平。一是**推动教育均衡协调发展**。切实保障教育投入,优化教育教学环境,提升全县教育水平。二是**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完善财政投入机制,加大资金筹措力度,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三是**强化社会保障**。按照上级要求,继续提高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低保、优抚对象、残疾军人等群体的补助标准,兜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四是**推进就业创业**。把稳就业放在突出位置,优化就业资金支出结构,在重点支持农民工、退役军人等各类劳动者充分就业的基础上,多方面保障促进创业。五是**支持文化事业**。加大对文化设施、群众文化活动财政投入力度,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公共文化需求。

(四)勇于担当作为,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

要提高政治站位,拿出过硬措施,强化责任担当,坚决高质量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持续打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攻坚战**。继续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促进财政可持续健康发展。要开好合法合规举债“前门”,合理分配政府债务限额。要严堵违法违规举债“后门”,严控 PPP 项目 10%支出红线。要严控政府债务规模,正确处理好上项目、抓发展与防风险、化债务的关系,本着“量力而行”的原

则,防止盲目举债、过度举债,确保债务风险得到有效管控。要对政府债务风险进行评估,稳妥有序化解存量债务风险。要坚持谁举债谁负责,积极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二是持续支持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严格执行现行扶贫标准,重点解决好实现“两不愁三保障”面临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加大扶贫资金公开和监督检查力度,确保扶贫资金真扶贫、扶真贫。三是持续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筹措资金,全面推进我县污水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农村垃圾污染治理等工作,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奠定坚实基础。

(五)全面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严格确保财政行政行为在法律规定的框架内规范运作,不断完善财政制度,强化财政改革。一是推进预算管理改革。落实机构改革方案要求,做好机构改革涉及单位经费划转、预算调整、资产管理、债权债务移交等预算管理工作,深入抓好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等财政数据基础管理工作。加强暂付款管理,2018年底形成的暂付性款项,要在2023年底前消化完毕。二是推进资产管理改革。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将新增资产配置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建立完善资产购置制度和内部协调制度,进一步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的购置、使用和处置。行政事业单位房屋出租出借一律审批、一律评审、收入一律入国库。三是推进绩效管理改革。落实好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加快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积极推动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完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倒逼各部门、各单位高效使用资金,让资金充分发挥作用,产生更大效益。

(六)发挥职能作用,积极推动乡村振兴

紧紧围绕农业现代化规划,着力发挥财政职能,积极探索创新财政支农方式,大力支持发展现代农业。一是**夯实农业基础**。继续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农村水利建设、畜牧养殖产业的扶持力度,提高农业质量效益。二是**加大支农力度**。全面落实强农惠农政策,积极引导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体育、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实现产业兴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三是**提高农民生活水平**。加大对农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继续推进农村一事一议奖补政策,加强美丽乡村建设,支持做好农村环境整治,支持农村公共服务建设,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

(七)主动接受监督,提升财政工作效能

主动向县人大会汇报财政工作,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工作,自觉接受监督。以制度建设为支撑,全面加强和规范财政管理,提升综合绩效,防控财政风险。认真执行人大会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决定,及时落实各级审计整改意见,提升财政工作效能。

各位代表、同志们,全面完成 2019 年财政收支预算,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按照县委县政府的战略部署,在县人大和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深化财政改革,激发创新活力,以奋发进取的精神、求真务实的作风、扎实有力的举措,努力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新襄汾而努力奋斗!